

证券代码：839752

证券简称：旭日华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武汉旭日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19 年第 1 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武汉旭日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9年第1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19年8月23日上午09: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到职工代表23名，实到职工代表23名，代表公司职工100%的表决权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职工代表以举手表决方式一致通过《关于选举高艳松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。

原来职工代表监事高艳松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，任期期限自2019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。

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：2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武汉旭日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 1 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武汉旭日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23 日